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 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第 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 任李玉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玉洁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熟悉履职相关的法 律法规, 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 0571——61065112

传真: 0571——63755239

电子邮箱: liyujie@wanmagroup.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81 号天际大厦 11 层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附件:

李玉洁女士,硕士研究生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曾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资产管理部团队负责人、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玉洁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玉洁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